

2026文化部公共藝術實務講習 興辦機關人員場簡章

一、課程目的

為協助興辦機關(構)熟悉《公共藝術設置辦法》及公共藝術办理流程，本部辦理「2026公共藝術實務講習」，延續歷年辦理基礎，聚焦法規流程、設置實務及計畫撰擬等課題，透過講座分享與實務操作討論，協助學員掌握公共藝術從提案、審議、執行到驗收之整體脈絡，提升業務推動之專業能力與內涵。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文化部

執行單位：澧舍彩股份有限公司

三、參與對象

興辦機關(構)承辦人及相關行政人員

四、場次表

場次	辦理日期	名額	辦理地點
臺北場 (一)	8月27日(四)	30人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先鋒國際研發大樓 502教室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46號)
臺北場 (二)	9月2日(三)	30人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先鋒國際研發大樓 502教室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46號)
臺中場 (一)	8月25日(二)	30人	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 會議室 (臺中市西區英才路600號)
臺中場 (二)	9月8日(二)	30人	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 會議室 (臺中市西區英才路600號)
高雄場	10月7日(三)	30人	高雄市大東文化藝術中心 多功能教室 (高雄市鳳山區光遠路161號)

五、課程內容

(一) 【法規必修】公共藝術法規與流程

說明公共藝術相關法規、設置流程與常見問題，協助興辦機關(構)掌握提案、審議、執行及驗收等階段應注意事項。

(二) 【流程實務】公共藝術設置經驗分享

透過實務案例與辦理經驗，說明公共藝術設置流程、基地條件、預算規劃及執行協調等重點。

(三) 【核心精神】作品管理維護與案例分享

透過案例說明作品設置完成後之日常管理、定期維護、環境適應等事項。

(四) 【實務操作】案例實務操作：基本資料表/設置計畫撰擬

以基本資料表及設置計畫為核心，透過分組討論與實務演練，協助學員掌握計畫撰寫與執行重點。

※本節課程將依據學員經手設置計畫經費規模及執行經驗進行分組操作，需自備筆電。

六、流程表

臺北場（一） 8月27日 星期四		
時間	課程內容	課程講師
09:00-09:20	報到	
09:20-09:30	致詞	文化部代表
09:30-10:30	【法規必修】 公共藝術法規與流程	文化部代表
10:30-12:00	【流程實務】 公共藝術設置經驗分享	尹倩妮 (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副工程司)
12:00-13:00	午餐與休息	
13:00-14:30	【核心精神】 作品管理維護與案例分享	熊鵬翥 (帝門藝術教育基金會執行長)
14:30-14:40	中場休息	
14:40-16:40	【實務操作】 案例實務操作(分組討論)	熊鵬翥 (帝門藝術教育基金會執行長) 張惠蘭 (東海大學美術系副教授) 黃浩德 (臺北市開放空間文教基金會 執行長)
16:40-	填寫回饋單&賦歸	

臺北場（二） 9月2日 星期三		
時間	課程內容	課程講師
09:00-09:20	報到	
09:20-09:30	致詞	文化部代表
09:30-10:30	【法規必修】 公共藝術法規與流程	文化部代表
10:30-12:00	【流程實務】 公共藝術設置經驗分享	林怡君 （新竹縣竹北市東興國小總務主任）
12:00-13:00	午餐與休息	
13:00-14:30	【核心精神】 作品管理維護與案例分享	褚瑞基 （銘傳大學建築學系副教授）
14:30-14:40	中場休息	
14:40-16:40	【實務操作】 案例實務操作（分組討論）	熊鵬翥 （帝門藝術教育基金會執行長） 褚瑞基 （銘傳大學建築學系副教授） 黃浩德 （臺北市開放空間文教基金會 執行長）
16:40-	填寫回饋單&賦歸	

臺中場（一） 8月25日 星期二		
時間	課程內容	課程講師
09:00-09:20	報到	
09:20-09:30	致詞	文化部代表
09:30-10:30	【法規必修】 公共藝術法規與流程	文化部代表
10:30-12:00	【流程實務】 公共藝術設置經驗分享	姜淑芳 (臺中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副處長)
12:00-13:00	午餐與休息	
13:00-14:30	【核心精神】 作品管理維護與案例分享	褚瑞基 (銘傳大學建築學系副教授)
14:30-14:40	中場休息	
14:40-16:40	【實務操作】 案例實務操作(分組討論)	褚瑞基 (銘傳大學建築學系副教授) 陳明惠 (成功大學創意產業設計 研究所副教授) 黃浩德 (臺北市開放空間文教基金會 執行長)
16:40-	填寫回饋單&賦歸	

臺中場（二） 9月8日 星期二		
時間	課程內容	課程講師
09:00-09:20	報到	
09:20-09:30	致詞	文化部代表
09:30-10:30	【法規必修】 公共藝術法規與流程	文化部代表
10:30-12:00	【流程實務】 公共藝術設置經驗分享	張凱棠 (臺中市西屯區東海國民小學教務主任)
12:00-13:00	午餐與休息	
13:00-14:30	【核心精神】 作品管理維護與案例分享	褚瑞基 (銘傳大學建築學系副教授)
14:30-14:40	中場休息	
14:40-16:40	【實務操作】 案例實務操作(分組討論)	褚瑞基 (銘傳大學建築學系副教授) 陳明惠 (成功大學創意產業設計 研究所副教授) 張惠蘭 (東海大學美術系副教授)
16:40-	填寫回饋單&賦歸	

高雄場 10月7日 星期三		
時間	課程內容	課程講師
09:00-09:20	報到	
09:20-09:30	致詞	文化部代表
09:30-10:30	【法規必修】 公共藝術法規與流程	文化部代表
10:30-12:00	【流程實務】 公共藝術設置經驗分享	侯力瑋 (台灣電力公司營建處建築組 公共藝術課長)
12:00-13:00	午餐與休息	
13:00-14:30	【核心精神】 作品管理維護與案例分享	張惠蘭 (東海大學美術系副教授)
14:30-14:40	中場休息	
14:40-16:40	【實務操作】 案例實務操作(分組討論)	張惠蘭 (東海大學美術系副教授) 侯力瑋 (台灣電力公司營建處建築組 公共藝術課長) 陳明惠 (成功大學創意產業設計 研究所副教授)
16:40-	填寫回饋單&賦歸	

七、報名方式

- (一) 採線上報名，不開放現場報名。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2XJBZXFYRcyUC4VJA>



報名網頁

- (二) 報名時間：

7月15日 (三) 10時起 至 8月5日 (三) 17時止。

- (三) 本活動因有場地人數限制，將優先以正執行公共藝術設置案之承辦人員安排參與。線上完成報名後，執行單位將於8月11日前以Email通知報名結果；若有名額釋出，將另行通知。

- (四) 經通知報名成功者，如因故無法參與，請於活動辦理日前7天通知執行單位，以利安排人員遞補。

八、注意事項

- (一) 主辦單位保留活動異動之權利，課程及時間地點如有變動，將以 Email 通知。
- (二) 本活動可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需要時數者請於報名時填入正確身分證字號，或於現場報到時以正楷清楚填寫身分證字號，如因字跡潦草而無法辨識，致未能成功登錄時數，恕無法補登。
- (三) 本活動免費參與，並提供講義資料。「實務操作」課程須自備筆電，以利分組討論。
- (四) 本活動提供午餐津貼，並於上午報到時實名制配發，配發時間至上午10點30分止，逾時者恕無法提供。
- (五) 活動期間如遇停水、停電、疫情警戒、颱風等不可抗力之因素，將依場地或當地縣市政府之規範作為活動辦理之依據；如課程延期或停止辦理，將以Email通知。若講師時間無法配合，主辦單位保留更換講師權利。
- (六) 活動聯繫人：游小姐 (03) 380-0457，ting0121@gmail.com

九、交通方式

臺北場：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先鋒國際研發大樓（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46號）

<https://maps.app.goo.gl/7Hf15n34NXukABc1A>

- 捷運

板南線【忠孝新生站】三號出口

- 公車

臺北科技大學站—212、212直達車、232、262、299 及 605。

忠孝新生路口站—72、109、115、214、222、226、280、290、505、642、665、668、672 及 松江新生幹線。



臺中場：

臺中市大墩文化中心 會議室（臺中市西區英才路600號）

<https://maps.app.goo.gl/fmi8Qib4iFsKtexP7>

- 高鐵

轉乘高鐵免費接駁車，至「土庫」站下車。

可至「高鐵臺中站客運轉運層」之「高鐵臺中站」，搭乘159路公車到達「英才路、西屯路口」。於「英才路、西屯路口」，再轉乘51號公車，於文化中心站下車。

- 火車

臺中客運－71－美術館（五權西路）下車

統聯客運－75－美術館（五權西路）下車

全航客運－5－大墩文化中心（五權路）下車

豐原客運－51－文化中心（英才路）下車



高雄場：

高雄市大東文化藝術中心（高雄市鳳山區光遠路161號）

<https://maps.app.goo.gl/yZAQj71YkKg75AQV8>

- 捷運

橘線大東站【013】2號出口

